

專案質詢

8-4-01-0071

##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14 日印發

案由：本院顏委員寬恒，針對在高雄西子灣海水浴場進行水上救生訓練的高雄市港都水上救生協會成員慘遭雷擊，造成一死三傷，顯見救生訓練天候條件沒有受到重視，相關單位需要針對相關法規重新進行通盤檢討，以避免類似情形再發生，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在高雄西子灣海水浴場進行水上救生訓練的高雄市港都水上救生協會成員於七月十四日慘遭雷擊，造成一死三傷。高雄氣象站觀測到當日清晨六時四十五分開始打雷，七時廿三分閃電加劇，雷電交加持續至十時才結束。而在上午八至九時短短一小時內，高雄市鳳山、新興區大雨驟降逾七十毫米，瞬間大雨更助長雷電威力，正好是水上救生協會成員被雷擊的時刻。
- 二、當時天候狀況不佳，從事救生訓練的十三名教練及廿三名學員中，有七名教練在海上戒護，在沙灘上的廿九人全被落雷打趴。教練詹正福、嚴家宏、李存中及學員周鼎清倒地不起，施以 CPR 並連絡一一九。桂林國小救生員詹正福雖無明顯外傷，搶救後仍不治。
- 三、由此可知，救生訓練可進行的天候條件狀況明顯需要加以規範。對於許多冒著生命危險情況進行的救生員訓練課程，未來應該一併進行通盤檢討，以確保參與人員的生命安全。